

## 國立臺灣大學中英翻譯學程 106 學年度招生簡章

### ■ 學程簡介：

本學程由本校文學院外國語文學系開設，並與相關系所合作，提供本校學生修習中英筆譯或口譯相關理論與實務課程，使已具有相當中英雙語能力之學生，掌握翻譯或口譯之知識與技巧，瞭解文化差異，加強跨文化溝通之能力，在日漸全球化的環境中更具競爭優勢。

### ■ 課程規劃：

領域	應修最低學分	課程
語言文化基礎課程	6	請參閱本學期課表。
實務課程（共同必修）	9	翻譯概論：3 學分
		中翻英：2 學分
		翻譯及習作上/下：2 / 2 學分
實務課程（專業選修）	9	請參閱本學期課表，依選讀之組別修習專業選修。
<b>學程修畢最低學分</b>	<b>24</b>	

### ■ 修讀辦法：

- \* 本學程分「筆譯」及「口譯」兩組招生。
- \* 申請資格-限 **106 學年度**為本校各學系二年級（含）以上之學士班學生。
- \* 名額限制-每學年核定名額一般生為 40 名，口譯組之名額不超過 16 名；外籍生每學年不超過 5 名。
- \* 申請時間-**106 年 5 月 1 日至 106 年 5 月 16 日止**（上網申請並交紙本）。
- \* 檢具文件-申請表、檢附資料表、歷年成績單、英檢證書及佐證資料（外籍生需另附華語能力證明）。

### ■ 學分採計：

- \* 學生進入本學程前，於本校所修之本學程開設科目，可採計為本學程學分。
- \* 學生修習本學程各科課程之學分與成績，計入當學期學分總數及學業平均成績。

- 相關訊息煩請逕至本校外文系網頁 <http://www.forex.ntu.edu.tw/main.php>（中英翻譯學程）專區查詢，或電洽 02-3366-3215。

國立臺灣大學 106 學年度中英翻譯學程招生時程表

辦理時間	說明	
<p>5 / 1 ~ 5 / 16 (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)</p>	<p>公告受理申請</p>	<p>請先上網申請後，自行印出申請表，並經本系主任(就讀學系主任)同意後，檢附所有文件送交外文系辦公室，逾期不受理。</p>
<p>5 / 17 ~ 5 / 23</p>	<p>初審</p>	<p>就申請時所提出之所有文件進行資料審查，通過初審者得參加複審甄試。</p>
<p>5 / 24 星期三 (下午 6 時前)</p>	<p>公告初審通過名單</p>	<p>預計自申請者中遴選出一 口譯組：32 名 筆譯組：48 名 外籍生組：擇優</p>
<p>5 / 27 星期六 上午 9:30-10:30 第一節 上午 10:50-11:50 第二節</p>	<p>複審甄試 (筆試)</p>	<p>參加對象： 筆譯組、口譯組、外籍生組</p>
<p>6 / 3 星期六 上午 9:00-12:00</p>	<p>複審甄試 (口試)</p>	<p>參加對象： 口譯組 (含外籍生口譯組)  ◆ <u>外籍生筆譯組之口試時間將另行通知。</u></p>
<p>6 / 7 星期三 (下午 6 時前)</p>	<p>公告申請錄取名單</p>	<p>若提前完成作業，將提前公告申請錄取名單。</p>
<p>6 / 14 星期三 (時間地點未定)</p>	<p>選課說明會 (課程介紹 &amp; 修課說明)</p>	<p>凡對本學程有興趣的同學皆可參加，相關訊息於活動前兩週公告於學程網站。</p>
<p><b>注意事項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* 請務必於 5 月 16 日下午 5 點前繳齊所有申請文件，逾期不接受補件。</li> <li>* 招生分口譯及筆譯兩組，學生須擇一申請，不得兩組同時申請。</li> <li>* 通過初審卻未參加複審甄試 (口試或筆試) 者，視同放棄申請資格。</li> <li>* 複審甄試日期已訂，不另舉辦補考；若有其他計畫者，敬請斟酌。</li> <li>* 複審相關應試規定將於考試前公告於學程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</li> <li>* 其他訊息請逕至外文系網站【中英翻譯學程】專區查詢。</li> <li>* 聯絡電話：02-3366-3215；電子郵件信箱：<a href="mailto:vickyli@ntu.edu.tw">vickyli@ntu.edu.tw</a>。</li> <li>* 學分學程線上申請系統：<a href="http://ifsel3.aca.ntu.edu.tw/cou_stu/">http://ifsel3.aca.ntu.edu.tw/cou_stu/</a>。</li> </ul>		